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

XINHUA WINSHARE PUBLISHING AND MEDIA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811)

## 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五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結果， 建議更換核數師 及派付末期股息

茲提述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八日刊發的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三）上午九時三十分在中國四川成都古中市街8號四川新華國際酒店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已依照中國《公司法》及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的規定舉行。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為1,135,131,000股，即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股東週年大會決議案」）的股份總數。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或股東委任代表持有合共768,783,942股有投票權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67.73%。沒有任何股東須要就股東週年大會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任何股份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出席而僅可對股東週年大會決議案投反對票。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有決議案均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表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於香港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獲委任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以投票方式表決的監察員。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的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票數(%)	
	贊成	反對
1. 審批本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董事會(「董事會」)報告。	768,782,942 (99.999870%)	1,000 (0.000130%)
由於超過50%的票數贊成該決議案，該項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2. 審批本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監事會報告。	768,782,942 (99.999870%)	1,000 (0.000130%)
由於超過50%的票數贊成該決議案，該項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3. 審批本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及核數師報告。	768,782,942 (99.999870%)	1,000 (0.000130%)
由於超過50%的票數贊成該決議案，該項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4. 審批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分配計劃及宣派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事宜。	768,782,942 (99.999870%)	1,000 (0.000130%)
由於超過50%的票數贊成該決議案，該項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5. 審批委任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二零一一年度的唯一核數師，並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擔當本公司國際核數師及國內核數師一職，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彼等的薪酬。	82,175,815 (46.697592%)	93,798,602 (53.302408%)
由於未超過50%的票數贊成該決議案，該項決議案未獲通過。		
6. 審批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及監事的薪酬。	768,782,942 (99.999870%)	1,000 (0.000130%)
由於超過50%的票數贊成該決議案，該項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投票票數(%)	
	贊成	反對
7. 審批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的額外股份(不論內資股或H股)，股份面值總額不得超過本特別決議案獲通過之日本公司各類別已發行股份的20%。	719,390,127 (93.575072%)	49,393,815 (6.424928%)
由於超過三分之二的票數贊成該決議案，該項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特別決議案。		

## 建議更換核數師

謹此提述本公司於2011年4月6日就有關更換公司核數師而刊發的公告。

鑒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有關委任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二零一一年度的唯一核數師之第5項決議案(「第5項決議案」)未獲通過，董事會經過與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及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認真的討論，建議委任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及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二零一一年度的核數師，並分別擔當本公司國內核數師及國際核數師，惟須待股東批准。本公司將盡快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另行刊發有關審批建議更換核數師的臨時股東大會的通知及／或通函。

## 末期股息

### 派發末期股息說明

除第五項決議案未被通過外，其他決議案均於股東週年大會獲批准。董事會在此亦就派發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作出以下說明：

本公司將派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統稱為「末期股息」）合共每股人民幣0.30元（含稅），在末期股息中，末期股息為每股人民幣0.10元（含稅）及特別股息每股人民幣0.20元（含稅）。末期股息將派付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五日（「登記日」）已登記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股東。根據公司章程，股息將以人民幣計值及宣派。內資股持有人的股息將以人民幣派付，H股持有人的股息將以港元派付。以港元支付每股H股的末期股息將按以下公式計算：

$$\text{以港元計算的每股H股末期股息} = \frac{\text{以人民幣計算的每股末期股息}}{\text{股東週年大會前一個星期內中國人民銀行發佈的人民幣兌換港元中間價匯率的平均值}}$$

股東週年大會前一個星期（即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八日至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四日）內中國人民銀行發佈的人民幣兌換港元中間價匯率的平均值為1.00港元兌換人民幣0.83638元，故每股H股的應付末期股息金額為0.35869港元（含稅）。

本公司已委任中國銀行（香港）信託有限公司為香港收款代理人（「收款代理人」），並將代H股股東收取本公司已宣派的末期股息。末期股息將由收款代理人支付，而有關股息單將由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或之前，以平郵寄予有權收取末期股息的H股持有人，而郵遞風險由H股持有人自行承擔。

## 代扣代繳非居民企業股東股息所得稅事項

根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實施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以及其實施條例，凡中國境內企業向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的會計期間之股息時，需按10%的稅率為該股東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並以支付人為扣繳義務人。

本公司為做好非居民企業股東股息所得稅的代扣代繳工作，將嚴格依法按照於登記日名列H股股東名冊的股東確定代扣代繳所得稅的股東範圍，對於登記日的H股股東名冊上的所有以非個人名義登記的股東，包括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企業代理人或受託人，或其他組織及團體皆被視為非居民企業股東，本公司將會於派付末期股息前扣除10%的所得稅。對於登記日H股股東名冊上的所有以個人名義登記的股東，則不會於派付末期股息前扣除任何所得稅。

請本公司之股東認真閱讀上述資料，如任何人士欲更改股東身份，請向代理人或受託人查詢相關手續。本公司無義務亦不會承擔確定股東身份的責任。此外，本公司將嚴格依照有關法例或條例並嚴格按照於登記日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登記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對於任何因股東身份未能及時確定或確定不準而提出的任何要求或對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安排的爭議，將不予受理。

承董事會命  
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龔次敏

中國•四川，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a)執行董事龔次敏先生及張邦凱先生；(b)非執行董事王建平女士、余長久先生、張成行先生、李家巍先生、羅軍先生、趙俊懷先生、武強先生及趙苗先生；以及(c)獨立非執行董事陳育棠先生、韓小明先生及程三國先生。

\* 僅供識別